



恒锐智能

NEEQ: 837662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NONSTOP INTELLIGENT ENGINEERING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张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秀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秀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1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档案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恒锐智能	指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指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Non Stop Intelligent Engineering Co.,Ltd.		
	NON STOP		
法定代表人	张方	成立时间	1997 年 1 月 9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张方）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方），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2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6520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能安防、多媒体音视频系统集成服务及相关硬件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恒锐智能	证券代码	837662
挂牌时间	2016 年 6 月 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金元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大厦 4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文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879 弄 2 号 202 室
电话	021-51077600	电子邮箱	liu.wenjuan@non-stop.com.cn
传真	021-61423038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879 弄 2 号 202 室	邮政编码	200333
公司网址	www.non-stop.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7365321U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征镇街道中江路 879 弄 2 号楼 203 室		
注册资本（元）	2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本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中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

公司是一家集网络技术与建筑智能化及电气工程于一体，经上海市科委认证的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目前拥有高质量、高效率的项目技术和管理团队，持续的研发能力，目前共获得 28 项实用新型专利、2 项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和 46 项软件著作权证书，拥有工程设计资质甲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壹级、建筑业企业电子和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以及音、视频工程企业资质壹级等专业资质，主要为烟草行业提供信息化系统的顶层设计、安装和提供长期维护服务。

公司依靠团队多年积累的技术经验，根据客户的需求对各类场合提供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通过团队在行业内积累的客户资源，凭借公司的核心技术和合理的定价，取得客户的广泛认可，获取订单。前期参与用户需求分析和规划后完成设计，再通过定制开发、设备采购、施工管理、安装调试等环节完成工程并获取利润。质保期结束后，根据客户需要，公司与客户签订维修保养合同，由公司提供驻场服务，维持现有系统的正常运行，并收取服务费用。该部分收入具有可持续性，是公司的稳定的收入来源。由于建筑智能化项目中的电子设备更新速度快，烟草行业对于信息化建设重视度高，烟草行业的技术改造通常会持续分期进行，公司在完成第一期技术改造项目后，会继续承接后续的项目，从而获取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1、“专精特新”认定：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完成了 2022 年上海市“专精特新”企业名单（第二批）公示和认定。 2、“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5746，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7,571,033.39	85,170,626.28	-32.41%
毛利率%	28.50%	27.8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13,376.52	12,547,113.63	-36.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87,601.94	12,034,771.32	-3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28%	25.2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34%	24.17%	-
基本每股收益	0.4007	0.7401	-45.86%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9,075,684.21	132,725,829.37	-25.35%
负债总计	38,882,486.93	73,873,690.78	-47.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291,446.35	56,058,956.23	2.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6	3.31	-13.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13%	56.5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9.25%	55.66%	-
流动比率	2.52	1.78	-
利息保障倍数	30.53	32.27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26.13	26736347.49	-100.34
应收账款周转率	4.16	5.50	-
存货周转率	13.58	12.82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5.35%	27.2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2.41%	54.55%	-
净利润增长率%	-35.79%	88.01%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4,706,859.06	35.03%	59,625,312.30	44.92%	-41.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5.33%	18,000,000.00	13.56%	94.44%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11,514,286.02	11.62%	14,581,846.75	10.99%	-21.04%
存货	1,672,403.23	1.69%	4,392,066.39	3.31%	-61.92%
合同资产	14,570,510.89	14.71%	32,202,874.86	24.26%	-54.75%
固定资产	583,358.07	0.59%	887,529.43	0.67%	-34.27%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7%	8,000,000.00	6.03%	0.00%
应付账款	17,040,584.24	17.20%	33,219,702.31	25.03%	-48.70%
合同负债	12,148,204.15	12.26%	28,765,388.32	21.67%	-57.77%
资产总计	99,075,684.21	-	132,725,829.37	-	-25.3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本报告期内，因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符合限额的结构性存款，记载至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故本期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 41.79%。
2.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报告期内，因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符合限额的结构性存款的增加，故本期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增加 94.44%。
3. 存货：本报告期内，存货用于项目领用投产及部分新签项目未达采购备货条件，故本期期末存货比期初减少 61.92%。
4. 合同资产：本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投入达履约进度确认符合收入转化条件，故本期期末合同资产比期初减少 54.75%。
5. 固定资产：本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少量增加及公司自有运输设备原值金额较大按月计提折旧额相应较高，故本期期末固定资产比期初减少 34.27%。
6. 应付账款：本报告期内，因供货商账期达履行应付账款支付的条件，故本期期末应付账款比期初减少 48.70%。
7. 合同负债：本报告期内，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对应转化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增加，故本期期末合同负债比期初减少 57.77%。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57,571,033.39	-	85,170,626.28	-	-32.41%
营业成本	41,164,317.20	71.50%	61,492,859.32	72.20%	-33.06%
毛利率%	28.50%	-	27.80%	-	-
销售费用	224,979.75	0.39%	412,429.29	0.48%	-45.45%
管理费用	4,096,208.98	7.12%	4,055,441.66	4.76%	1.01%
研发费用	5,034,871.80	8.75%	6,455,719.89	7.58%	-22.01%
财务费用	-1,199.54	-0.0021%	-282,618.02	-0.33%	99.58%
信用减值损失	36,972.36	0.06%	231,400.67	0.27%	-84.02%
资产减值损失	545,330.85	0.95%	-389,440.35	-0.46%	240.03%
其他收益	618,558.33	1.07%	486,093.05	0.57%	27.25%
资产处置损益	-	0.00%	108,703.85	0.13%	-100.00%
营业利润	8,764,891.44	15.22%	13,729,786.48	16.12%	-36.16%
营业外收入	-	0.00%	8,308.76	0.01%	-100.00%
营业外支出	-	0.00%	350.00	0.0004%	-100.00%

净利润	8,121,945.09	14.11%	12,648,636.44	14.85%	-35.79%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本报告期内，因部分在建项目接近完工可确认收入减少及新签项目未达收入确认节点，故本期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32.41%。
2. 营业成本：本报告期内，因上述营业收入的确认减少，营业成本随之相应减少，故本期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33.06%。
3. 销售费用：本报告期内，因质保期内项目售后维护趋于稳定无明显增加费用支出，故本期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5.45%。
4. 财务费用：本报告期内，因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取消利多多通知存款利率产品，本期存款结息收入相应减少，故本期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99.58%。
5. 信用减值损失：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按照信用等级及账龄结合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的调减，故本期信用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84.02%。
6. 资产减值损失：本报告期内，因项目投入转履约收入确认，故本期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240.03%。
7. 资产处置损益：本报告期内，未涉及资产处置，故本期资产处置损益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00%。
8. 营业利润：本报告期内，因上述营业收入的确认减少，故本期营业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36.16%。
9. 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内，无营业外收入，故本期营业外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00%。
10. 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内，无营业外支出，故本期营业外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00%。
11. 净利润：本报告期内，因上述营业收入的确认减少，故本期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35.79%。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7,571,033.39	85,170,626.28	-32.41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41,164,317.20	61,492,859.32	-33.06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建筑智能化	52,407,627.09	37,441,115.95	28.56%	-34.83%	-35.92%	1.21%
系统集成硬件销售	5,163,406.30	3,723,201.25	27.89%	8.75%	21.53%	-7.59%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 建筑智能化营业收入：本报告期内，因部分在建项目接近完工可确认收入减少及新签项目未达收入确

认节点，导致建筑智能化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比减少 34.83%。

2. 建筑智能化营业成本：由于本报告期内分类收入确认的减少，营业成本同比例相应减少，导致建筑智能化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比减少 35.92%。

3. 系统集成硬件销售营业收入：本报告期内，系统集成硬件销售订单增加，导致系统集成硬件销售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比增加 8.75%。

4. 建筑智能化营业成本：由于本报告期内分类收入确认的增加，营业成本同比例相应增加，导致系统集成硬件销售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比增加 21.5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80,858.18	20.98%	否
2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128,621.56	17.59%	否
3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襄阳卷烟厂	6,189,274.31	10.75%	否
4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36,005.63	9.96%	否
5	安徽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5,104,029.10	8.87%	否
合计		39,238,788.78	68.16%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90,890.59	24.49%	否
2	上海宇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87,355.74	9.54%	否
3	武汉英福聚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47,562.87	8.26%	否
4	鼎之信（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1,533,263.76	8.18%	否
5	北京中青旅创格科技有限公司	1,181,194.70	6.30%	否
合计		10,640,267.66	56.77%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26.13	26,736,347.49	-10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52,480.32	-17,679,166.50	-48.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8,570.25	-7,967,620.19	5.13%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内，因供货商账期达履行应付账款支付的条件，故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00.34%。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内，因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符合限额的结构性存款增加，故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8.49%。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华工恒锐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机械设备的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技术开	5,000,000	6,719,678.19	5,921,940.66	1,184,247.77	221,568.5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5,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35,000,00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方，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通过采取制订并实施“三会”议事规则，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利润分配等决策仍会产生重大影响，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2.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6年2月4日由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充分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3. 人才短缺风险	本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高素质的专业研发人才和管理人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生产规模的迅速扩大和业务不断增长，公司仍然需要补充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虽然公司在前期已经为后续的发展进行了相应的人才储备并在人才激励方面进行了机制的创新，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吸引足够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在未来公司快速扩张、业务规模扩大时，公司可能面临人才短缺问题。
4. 烟草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的下游涉及到烟草行业。我国烟草行业的基础建设投资与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紧密关联。若国内宏观政策发生不利调整，将对公司的业务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5. 软件产品技术更新的风险	由于公司是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服务商和方案提供商，具有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而软件产品的技术进步快、升级频繁，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适应了软件技术升级快、产品更新快的特点，逐步在烟草行业的建筑智能化细分市场中占据了竞争优势。如果公司不能在软件的自主研发上面加大投资，以保持技术领先，优化产品功能，公司将面临软件技术更新的风险。
6. 公司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智能安防和网络多媒体音视频系统集成业务规模往往较大，对资金储备要求较高。公司未来业务规模扩张时，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较大规模的资本性支出，则有可能发生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四)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02	对外投资	理财产品	45,000,000.00 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运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 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14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承诺书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4月14日	2018年7月5日	挂牌	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自愿锁定暨限制流通承诺书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14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避免资源(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1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4日	-	挂牌	诚信状况	承诺公司挂牌后若因挂牌前税务问题而受到税务局处罚，将全额承担公司的相关损失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年5月24日	-	挂牌	诚信状况	公司承诺将规范项目工程的劳务分包行为，降低劳务分包可能导致的经营风险。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930,239.91	0.94%	保函保证金
总计	-	-	930,239.91	0.9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保函保证金为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对银行保函支付的保证金，系公司日常展业所需，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509,470	32.50%	990,530	6,500,000	32.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14,249	22.50%	685,752	4,500,001	22.50%
	董事、监事、高管	3,814,249	22.50%	685,752	4,500,001	22.5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442,746	67.50%	2,057,254	13,500,000	67.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442,746	67.50%	2,057,254	13,500,000	67.50%
	董事、监事、高管	11,442,746	67.50%	2,057,254	13,500,000	67.5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6,952,216	-	3,047,784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张方	15,256,995	2,743,006	18,000,001	90%	13,500,000	4,500,001	0	0
2	上海瀛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5,221	304,778	1,999,999	10%	0	1,999,999	0	0

伙)									
合计	16,952,216	3,047,784	20,000,000	100%	13,500,000	6,5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上海瀛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恒锐智能实际控制人张方控制的持股平台，由张方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 是 ☐ 否

张方先生，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18,000,001 股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作为上海瀛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计持有股份公司 90.10% 的股份；并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张方，男，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1 年至 1997 年就职于中国烟草福建进出口公司；先后担任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恒康有限公司董事，大连隆盛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恒康（韩国）株式会社董事；1997 年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瀛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16 日	4.00	1.797868	0.00
合计	4.00	1.797868	0.0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二) 权益分派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5.00	0.00	0.0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方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9年8月	2022年5月20日	2025年5月19日	15,256,995	2,743,006	18,000,001	90%
何秀平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82年9月	2023年5月19日	2025年5月19日	0	0	0	0%
夏福春	董事	男	1968年4月	2022年5月20日	2025年5月19日	0	0	0	0%
华彪	董事	男	1962年2月	2022年5月20日	2025年5月19日	0	0	0	0%
陆健	董事	男	1968年7月	2022年5月20日	2025年5月19日	0	0	0	0%
吕刚	监事	男	1969年8月	2022年5月20日	2025年5月19日	0	0	0	0%
沙珩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1年3月	2022年5月20日	2025年5月19日	0	0	0	0%
左雷	监事会主席	男	1969年7月	2022年5月20日	2025年5月19日	0	0	0	0%
季金发	副总经理	男	1986年5月	2022年5月20日	2025年5月19日	0	0	0	0%
刘文娟	董事会秘书	女	1982年7月	2022年5月20日	2025年5月19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9	0	0	9
项目人员	27	10	7	30
销售人员	1	0	0	1
技术人员	6	0	0	6
财务人员	2	0	0	2
员工总计	45	10	7	4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6	19
专科	21	21
专科以下	6	6
员工总计	45	4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保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2、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人力资源建设，根据公司战略发展与整体经营目标，制定了完整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制度，报告期内，开展了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员工业务与管理技能培训等各类培训，提高了工作效率，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暂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监管的最新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努力做好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 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建筑智能化集成及电气工程。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的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关联交易。

2. 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以及其他设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公司主要财产均系购买所得，有权属证明文件，不存在纠纷。公司不存在其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倾向。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

3. 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产生过程合法，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职权的人事任免，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内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

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4. 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有财务负责人、并配备有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同一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未为股东或其控制的企业、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的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5. 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规范运作。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根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应补充完善新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细化，为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和管理基础。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利安达审字[2025]第 043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0 号远洋国际中心 E 座 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方湧跃	国海茹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7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利安达审字[2025]第 0431 号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锐智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锐智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恒锐智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

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财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方湧跃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国海茹

2025 年 4 月 28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4,706,859.06	59,625,312.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35,000,000.00	18,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11,514,286.02	14,581,846.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169,169.27	1,179,108.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91,530.83	474,403.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1,672,403.23	4,392,066.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7	14,570,510.89	32,202,874.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6,212.40	5,890.26
流动资产合计		97,730,971.70	130,461,502.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583,358.07	887,529.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0	468,361.35	936,722.79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15,106.36	5,92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277,886.73	434,148.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4,712.51	2,264,327.05
资产总计		99,075,684.21	132,725,829.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8,000,000.00	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4	17,040,584.24	33,219,702.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5	12,148,204.15	28,765,388.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159,412.36	974,078.69
应交税费	六、17	983,157.35	1,687,290.25
其他应付款	六、18		15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9	480,874.63	455,848.1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812,232.73	73,252,307.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0		480,874.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2	70,254.20	140,508.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254.20	621,383.05
负债合计		38,882,486.93	73,873,690.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1	20,000,000.00	16,952,2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2	0.13	0.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3	4,882,723.39	4,092,685.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4	32,408,722.83	35,014,054.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291,446.35	56,058,956.23
少数股东权益		2,901,750.93	2,793,182.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193,197.28	58,852,138.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075,684.21	132,725,829.37

法定代表人：张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秀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秀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163,130.16	54,495,143.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00,000.00	18,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1,036,684.02	13,013,864.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3,594.05	924,241.5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91,530.83	474,403.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72,403.23	4,392,066.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3,985,077.27	32,202,874.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1,022,419.56	123,502,594.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550,000.00	2,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3,358.07	887,529.4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68,361.35	936,722.79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106.36	5,926.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760.68	421,674.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3,586.46	4,801,853.48
资产总计		94,906,006.02	128,304,447.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334,004.60	32,168,028.33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9,412.36	974,078.69
应交税费		971,645.48	1,677,512.04
其他应付款			15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2,068,558.13	28,555,830.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874.63	455,848.1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014,495.20	71,981,298.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0,874.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254.20	140,508.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254.20	621,383.05
负债合计		38,084,749.40	72,602,681.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0,000,000.00	16,952,2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0.13	0.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82,723.39	4,092,685.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938,533.10	34,656,864.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821,256.62	55,701,766.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906,006.02	128,304,447.51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25	57,571,033.39	85,170,626.28
其中：营业收入	六、25	57,571,033.39	85,170,626.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25	50,782,345.16	72,347,692.78
其中：营业成本	六、25	41,164,317.20	61,492,859.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6	263,166.97	213,860.64
销售费用	六、27	224,979.75	412,429.29
管理费用	六、28	4,096,208.98	4,055,441.66
研发费用	六、29	5,034,871.80	6,455,719.89
财务费用	六、30	-1,199.54	-282,618.02
其中：利息费用		296,809.22	439,317.62
利息收入		350,776.84	867,713.08
加：其他收益	六、31	618,558.33	486,093.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775,341.67	470,095.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36,972.36	231,400.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545,330.85	-389,440.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108,703.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64,891.44	13,729,786.48
加：营业外收入	六、36		8,308.76
减：营业外支出	六、37		35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64,891.44	13,737,745.24
减：所得税费用	六、38	642,946.35	1,089,108.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1,945.09	12,648,636.4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1,945.09	12,648,636.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568.57	101,522.8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13,376.52	12,547,113.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21,945.09	12,648,636.4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13,376.52	12,547,113.6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568.57	101,522.8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07	0.74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07	0.7401

法定代表人：张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秀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秀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6,386,785.62	84,339,093.8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0,196,529.59	60,836,961.09
税金及附加		262,811.74	211,696.29
销售费用		214,644.81	400,606.19
管理费用		4,072,767.98	4,009,462.53
研发费用		5,034,871.80	6,455,719.89
财务费用		46,368.24	-216,973.07
其中：利息费用		296,809.22	439,317.62
利息收入		302,450.36	801,316.83
加：其他收益		618,558.33	486,093.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775,341.67	470,095.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76.08	232,657.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3,437.04	-389,440.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703.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29,604.58	13,549,730.30
加：营业外收入			8,308.76
减：营业外支出			3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29,604.58	13,557,689.06
减：所得税费用		629,228.00	1,116,242.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00,376.58	12,441,447.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00,376.58	12,441,447.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00,376.58	12,441,447.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101,582.95	94,260,252.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1）	1,365,683.42	2,483,98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67,266.37	96,744,23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103,311.63	55,652,834.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75,673.97	7,536,60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98,229.69	4,070,557.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1）	1,582,077.21	2,747,89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59,292.50	70,007,88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26.13	26,736,347.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5,341.67	470,09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737.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341.67	695,833.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21.99	375,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1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27,821.99	18,37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52,480.32	-17,679,16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77,695.62	439,317.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2）	480,874.63	528,30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58,570.25	15,967,62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8,570.25	-7,967,620.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03,076.70	1,089,560.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679,695.85	56,590,135.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76,619.15	57,679,695.85

法定代表人：张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秀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秀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812,643.14	93,143,15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7,356.94	2,417,585.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130,000.08	95,560,740.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063,339.41	54,350,022.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75,673.97	7,536,60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51,225.67	3,915,692.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347.11	2,693,55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35,586.16	68,495,87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586.08	27,064,86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5,341.67	470,09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737.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5,341.67	695,833.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21.99	375,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1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27,821.99	18,37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52,480.32	-17,679,16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77,695.62	439,317.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874.63	528,30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58,570.25	15,967,62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8,570.25	-7,967,620.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16,636.65	1,418,081.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49,526.90	51,131,445.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32,890.25	52,549,526.9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52,216				0.13				4,092,685.73		35,014,054.37	2,793,182.36	58,852,138.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52,216				0.13				4,092,685.73		35,014,054.37	2,793,182.36	58,852,138.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47,784								790,037.66		-2,605,331.54	108,568.57	1,341,05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13,376.52	108,568.57	8,121,945.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47,784								790,037.66		-10,618,708.06		-6,780,886.4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0,037.66		-790,037.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47,784									-9,828,670.40		-6,780,886.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				0.13			4,882,723.39		32,408,722.83	2,901,750.93	60,193,197.28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52,216				0.13				2,848,541.03		23,711,085.44	2,691,659.55	46,203,50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52,216				0.13				2,848,541.03		23,711,085.44	2,691,659.55	46,203,50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244,144.70		11,302,968.93	101,522.81	12,648,636.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47,113.63	101,522.81	12,648,636.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4,144.70		-1,244,144.70		
1．提取盈余公积									1,244,144.70		-1,244,144.7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952,216				0.13				4,092,685.73		35,014,054.37	2,793,182.36	58,852,138.59

法定代表人：张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秀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秀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52,216				0.13				4,092,685.73		34,656,864.58	55,701,766.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52,216			0.13				4,092,685.73		34,656,864.58	55,701,766.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47,784							790,037.66		-2,718,331.48	1,119,490.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00,376.58	7,900,376.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47,784							790,037.66		-10,618,708.06	-6,780,886.40	
1．提取盈余公积								790,037.66		-790,037.6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47,784									-9,828,670.40	-6,780,886.4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				0.13				4,882,723.39		31,938,533.10	56,821,256.62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52,216				0.13				2,848,541.03		23,459,562.24	43,260,31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52,216				0.13				2,848,541.03		23,459,562.24	43,260,31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4,144.70		11,197,302.34	12,441,44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41,447.04	12,441,447.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4,144.70		-1,244,144.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4,144.70		-1,244,144.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952,216				0.13				4,092,685.73		34,656,864.58	55,701,766.44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在上海市普陀区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12月30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外经贸沪崇合资字(1996)606]号文批准,由上海奇杰实业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奇杰”)与美国达林国际贸易公司(简称“美国达林”)出资组建,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营业注册号为:企合沪总字第023093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607365321U。法定代表人:张方。注册地: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879弄2号203室。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电气安装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消防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安防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音响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1) 1997年1月,公司设立

1996年10月24日,上海奇杰实业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奇杰”)与美国达林国际贸易公司(简称“美国达林”)签署了《中美合资经营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投资总额为28万美元,注册资本为21万美元,其中,上海奇杰出资6.93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33%,美国达林出资14.07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67%。

1996年10月25日,上海奇杰与美国达林签署了《中美合资经营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合同书》。

1996 年 12 月 5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96）工商企外合独准沪名第 2298 号的《外国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名称登记（开业/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使用“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简称“恒锐智能”）之名称。

1996 年 12 月 26 日，崇明县人民政府出具了文号为“崇府发（1996）249 号”的《崇明县人民政府关于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1996 年 12 月 30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向公司颁发了批准号为“外经贸沪崇合资字（1996）606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1997 年 1 月 9 日，恒锐智能登记注册，并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合沪总字第 023093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7 年 2 月 3 日，上海建银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沪建审（97）验字第 1014 号”的《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1997 年 1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美国达林缴纳的注册资本 140,7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167,022.08 元，占应缴出资额的 100%，以美元现汇出资。

1997 年 4 月 15 日，上海建银审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沪建审（97）验字 1046 号”的《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1997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上海奇杰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80,000.00 元，折合 69,300.00 美元，占应缴出资额 100%。至此，美国达林和上海奇杰共投入资本 210,000.00 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1997 年 7 月 3 日，恒锐智能登记注册，并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合沪总字第 023093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上海奇杰实业有限公司	6.93	6.93	33.00
美国达林国际贸易公司	14.07	14.07	67.00
合计	21.00	21.00	100.00

（2）2001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1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决议，公司股东上海奇杰将其持有的公司 33%的股权转让给昆明高新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昆明高新”）；股东昆明高新、美国达林增加注册资本及投资总额，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21 万美元增加至 60.25 万美元，投资总额由原来的 28 万美元增加至 80 万美元。

2001 年 12 月 18 日，昆明高新和美国达林重新签订了《合同书》及修改章

程，对双方的权利义务等事项予以明确。

2002 年 1 月 4 日，上海奇杰与昆明高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33%的股权以 6.93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昆明高新。

2002 年 2 月 1 日，上海市崇明县人民政府出具了文号为“崇府发（2002）6 号”的《崇明县人民政府关于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了公司本次股权变更。

2002 年 2 月 1 日，上海市崇明县人民政府出具了文号为“崇府发（2002）7 号”的《崇明县人民政府关于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总投资额、注册资本、及扩大经营范围的批复》，同意公司本次增资并更换外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2 年 2 月 25 日，上海上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瑞会（2002）第 693 号”的《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02 年 2 月 25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昆明高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38.26 万美元。

2002 年 3 月 26 日，上海上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瑞会（2002）第 1392 号”的《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02 年 3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美国达林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美元 0.99 万元。

2002 年 4 月 4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并核发了文号为“外经贸沪崇合资字（1996）0606 号”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2 年 4 月 11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企和沪总字第 023093 号（崇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昆明高新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5.19	45.19	75.00
美国达林国际贸易公司	15.06	15.06	25.00
合计	60.25	60.25	100.00

（3）2004 年 5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4 年 5 月 8 日，昆明高新、美国达林与恒康有限公司（EVER BENEFIT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恒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昆明高新将其持有的公司 75%的股权以 50 万元人民币，美国达林将其持有的公司 25%的股权以 2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共同转让给香港恒康，香港恒康同意受让该股权。

2004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决议并同意公司股东昆明高新将其持有的公司 75%的股权以 50 万元人民币，美国达林将其持有的公司 25%的股权以 2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共同转让给香港恒康，本次转让后香港恒康持有公司 100%

的股权。

2004 年 5 月 10 日，香港恒康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4 年 8 月 10 日，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文号为“嘉府审外批(2004)341 号”的《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及转股的批复》，同意了公司本次股权变更。

2004 年 8 月 17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并核发了文号为“商外资沪嘉独资字(1996)60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4 年 9 月 8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企独沪总副字第 023093 号（嘉定）”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金额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香港恒康	60.25	60.25	100.00
合计	60.25	60.25	100.00

(4) 2005 年 6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5 年 6 月 5 日，香港恒康与张方、吴加臣、王鸿湖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香港恒康将其持有的公司 91.2%的股权以 456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张方，香港恒康将其持有的公司 5.8%的股权以 29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吴加臣，香港恒康将其持有的公司 3%的股权以 1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王鸿湖，张方、吴加臣、王鸿湖同意受让该股权。

2005 年 8 月 3 日，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出具了文号为“嘉府审外批(2005)340 号”的《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了公司本次股权变更。

2005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变更注册资本，由原美元 60.25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500 万元。按美元与人民币 1:8.11 的即时汇率折算，原公司注册资本 60.25 万美元折算为人民币 489 万元，不足部分由股东按出资比例用货币出资。

2005 年 8 月 16 日，张方、吴加臣、王鸿湖共同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5 年 8 月 23 日，上海同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文号为“同城会验[2005]第 12495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05 年 8 月 23 日止，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2005 年 8 月 25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及增加注册资本，并核发了注册号 3101142120046《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张方	456.00	456.00	91.20
吴加臣	29.00	29.00	5.80
王鸿湖	15.00	15.00	3.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5) 2006 年 7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7 月 18 日，张方与香港恒康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张方将其持有的公司 49%的股权以 24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香港恒康，香港恒康同意受让该股权。

2006 年 7 月 12 日，上海市外国投资委员会出具了文号为“沪外资委批(2006) 2496 号”的《关于同意港资收购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企业改制的批复》，同意了公司本次股权变更。

2006 年 7 月 12 日，香港恒康、张方、吴加臣及王鸿湖共同签订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6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张方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91.2%股权中的 49%（折合人民币 245 万元）转让给香港恒康，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2006 年 10 月 31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核准了本次股权转让，并核发了注册号为“企合沪总副字第 042674 号（嘉定）”《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香港恒康	245.00	245.00	49.00
张方	211.00	211.00	42.20
吴加臣	29.00	29.00	5.80
王鸿湖	15.00	15.00	3.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6) 2009 年 7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 年 7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同意吴加臣将持有公司 1%的股权转让给香港恒康，将其持有公司 4.8%转让给张方；同意王鸿湖将其持有公司 3%的股权转让给张方；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张方缴纳。

2009 年 8 月 7 日，王鸿湖与张方、吴加臣与香港恒康、吴加臣与张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王鸿湖将其持有的公司 3%的股权以 1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张方；吴加臣将其持有的公司 1%的股权以 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

给香港恒康；吴加臣将其持有的公司 4.8%的股权以 24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张方，张方同意受让该股权。

2009 年 8 月 24 日，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出具文号为“沪商外资批（2009）2810 号”的《市商务委关于同意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转股及增资等事宜的批复》，同意了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及增加注册资本。

2009 年 11 月 12 日，上海财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财瑞会验（2009）1-023 号”的《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09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张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 万元。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张方	750.00	400.00	75.00
香港恒康	250.00	250.00	25.00
合计	1,000.00	650.00	100.00

（7）2010 年 1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 月 1 日，香港恒康与朱丽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0%的股权以人民币 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丽华，朱丽华同意受让该股权。

2010 年 1 月 11 日，香港恒康与张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5%的股权以人民币 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方，张方同意受让该股权。

2010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新的公司章程，张方、朱丽华共同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0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变更投资者及公司性质的议案”，本次转让后张方持有公司 90%的股权，朱丽华持有公司 10%的股权。

2010 年 1 月 28 日，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出具了文号为“沪商外资批（2010）279 号”的《市商务委关于同意上海恒锐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投资方股权转让及改制的批复》，同意了公司本次股权变更。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张方	900.00	550.00	90.00
朱丽华	10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650.00	100.00

（8）2010 年 12 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二期缴纳实收资本

2010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实收资本由 650 万元

增加到 900 万元，股东张方增加实收资本 25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7 日，上海财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财瑞会验（2010）2-030 号”的《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10 年 12 月 17 日止，公司已收到张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 万元。2010 年 12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张方	900.00	800.00	90.00
朱丽华	10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900.00	100.00

(9) 2011 年 1 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三期缴纳实收资本

2011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实收资本由 900 万元增加到 1000 万元，股东张方增加实收资本 100 万元。

2011 年 1 月 14 日，上海财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财瑞会验（2011）2-001 号”的《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11 年 1 月 13 日，公司已收到张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2011 年 1 月 27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张方	900.00	900.00	90.00
朱丽华	10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10) 2013 年 2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朱丽华将其持有公司 10% 的股权转让给张方。

2013 年 2 月 28 日，朱丽华与张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0% 的股权以人民币 1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方，张方同意受让该股权。2013 年 4 月 1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张方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11) 2015 年 8 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张方将其持有公司 10%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瀛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瀛翰”）。

2015 年 8 月 19 日，张方与上海瀛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0% 的股权以人民币 2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瀛翰，上海瀛翰同意受让该股权。2015 年 8 月 1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变更。本次变更后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方	900.00	900.00	90.00
上海瀛翰	10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12) 2016 年 2 月，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拟申请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同意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确定为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 月 11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准审字[2016]104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18,052,216.13 元。

2016 年 1 月 14 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16]第 018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888.43 万元。

2016 年 1 月 14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准验字[2016]1023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8,052,216.13 元折合股份总额 10,000,000 股，每股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大于股本的 8,052,216.13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全体发起人一致同意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经审计净资产值 18,052,216.13 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总股本 10,000,000 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2016 年 2 月 4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股份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365321U）。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张方	900.00	净资产折股	90.00
上海瀛翰	1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3）2020 年 5 月，公司权益分派

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同意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资本公积为 6,952,216.13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6,952,216.13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 6,952,216 股。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952216 股, (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952216 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0,0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6,952,216 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张方	1,525.70	净资产折股	90.00
上海瀛翰	169.52	净资产折股	10.00
合计	1,695.22		100.00

（14）2024 年 5 月，公司权益分派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同意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5,014,054.3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4,656,864.58 元。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952,2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797868 股，每 10 股派 4.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6,952,216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0,000,000 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张方	1,800.00	净资产折股	90.00
上海瀛翰	2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
合计	2,000.00		100.00

3、各会计期间财务报表主体及其确定方法

财务报表涉及的会计主体的确定方式为：母公司财务报表以法人主体为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包括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合并主体为会计主体。

4、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方。

5、财务报表报出

本财务报告于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评价了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6、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

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

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4、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7、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

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三、36”。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三、40”。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类 别	摊销年限（年）
软件	2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

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9、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1、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

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3、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34、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收入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收入、系统集成硬件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①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收入：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收入是指各种类型智能会议系统、智能安防系统的规划、设计和施工，以及相关基础设施的建设所取得的收入。

公司主营的建筑智能化系统集成业务，需与客户在前期就设计、技术、功能、最终用途等方面进行沟通，计划阶段、实施阶段和验收阶段环节周期较长，项目开工日期与完工日期通常分属于不同的会计年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并且需要经过客户的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系统集成硬件产品销售收入

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在所有权转移时点确认产品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发出、并符合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对于单独销售的系统集成硬件产品，由于仅需要客户验收质量是否合格，故按一般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在客户验收合格满足合同履约义务后即确认收入。

对于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中的商品销售收入，由于需要一定时间的安装过程，存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并且需要经过客户的验收后确认收入。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

3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8、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①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0、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2)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3)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

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印花税	购销合同金额	0.03%
车船税	1.6 升以上至 3.0 升(含)	450 元至 1,800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上海华工恒锐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0%

2、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增值税

本公司属于建筑服务业，《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建筑业增值税税率从 10%降为 9%。本公司的增值税税率按照 9% 的适用税率征收,但对老项目按照 3%的征收率征税简易征收;对异地报验管理项目在项目地预缴税款(具体为简易征收项目按 3%的预征率预缴,一般征收项目按照 2%的预征率预缴),由公司在机构所在地申报纳税,但其预缴的税款可以从应纳税额中抵减。

(2) 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取得上海市科学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1005746 号,有效期 3 年,自 2022 年 12 月 14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止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一、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二、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的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②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78.65	2,978.65
银行存款	23,773,640.50	57,676,717.20
其他货币资金	10,930,239.91	1,945,616.45
合计	34,706,859.06	59,625,312.30

说明：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详见六、40（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00,000.00	18,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35,000,000.00	18,000,000.00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403,317.86	13,257,296.44
1 至 2 年	4,582,202.96	1,220,520.33
2 至 3 年	165,336.47	591,997.87
3 至 4 年	153,631.71	300,405.22
合计	12,304,489.00	15,370,219.86

（2）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04,489.00	100.00	790,202.98	6.42	11,514,286.02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04,489.00	100.00	790,202.98	6.42	11,514,286.02
合计	12,304,489.00	100.00	790,202.98	6.42	11,514,286.02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70,219.86	100.00	788,373.11	5.13	14,581,846.75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70,219.86	100.00	788,373.11	5.13	14,581,846.75
合计	15,370,219.86	100.00	788,373.11	5.13	14,581,846.75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04,489.00	790,202.98	6.42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12,304,489.00	790,202.98	6.42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8,373.11	1,829.87				790,202.98

（4）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04,288.75	6,254,186.63	9,758,475.38	37.22	148,886.18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62,645.43		2,862,645.43	10.92	144,714.6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84,269.26	105,483.92	1,989,753.18	7.59	190,987.3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3,873.47	586,029.07	1,499,902.54	5.72	94,128.97
黑龙江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81,593.54		881,593.54	3.36	27,241.24
合计		10,046,670.45	6,945,699.62	16,992,370.07	64.81	605,958.44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9,169.27	100.00	1,179,108.76	100.00
合计	169,169.27	100.00	1,179,108.76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三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全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江苏华工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575.22	56.50	1 年以内
上海天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522.14	34.00	1 年以内
上海微虫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11.91	7.87	1 年以内
合计		166,409.27	98.37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530.83	474,403.00
合计	91,530.83	474,403.00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组合	80,687.50	300,000.00
押金组合	111,620.00	126,802.00
其他	420.10	187,600.00
合计	192,727.60	614,402.00

2）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725.60	74,070.00
1 至 2 年	30,000.00	390,951.00
2 至 3 年	12,000.00	63,374.00
3 至 4 年	26,974.00	
5 年以上	81,028.00	86,007.00
合计	192,727.60	614,402.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999.00			139,999.0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8,802.23			38,802.2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196.77			101,196.77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139,999.00		38,802.23			101,196.77
合计	139,999.00		38,802.23			101,196.7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款项的性 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天地 软件创业 园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押金组合	89,000.00	1 年以内、 3-4 年、5 年以上	46.18	84,193.54
安徽中烟 工业有限 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组 合	35,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18.16	3,150.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百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组合	28,000.00	1 年以内	14.53	840.00
上海新曹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组合	12,000.00	3-4 年	6.23	6,000.00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洛阳卷烟厂	非关联方	保证金组合	10,000.00	2-3 年	5.19	2,000.00
合计			174,000.00		90.29	96,183.54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2,403.23		1,672,403.23
合计	1,672,403.23		1,672,403.23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92,066.39		4,392,066.39
合计	4,392,066.39		4,392,066.39

7、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智能化业务	15,021,145.24	450,634.35	14,570,510.89
合计	15,021,145.24	450,634.35	14,570,510.89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智能化业务	33,198,840.06	995,965.20	32,202,874.86
合计	33,198,840.06	995,965.20	32,202,874.8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5,330.85		—
合计		545,330.85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212.40	5,890.26
合计	6,212.40	5,890.26

9、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83,358.07	887,529.4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83,358.07	887,529.4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0,230.61	109,486.82	295,261.24	1,884,978.67
2.本期增加金额		11,681.42		11,681.42
(1) 购置		11,681.42		11,681.4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480,230.61	121,168.24	295,261.24	1,896,660.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60,403.55	82,839.08	254,206.61	997,449.24
2.本期增加金额	289,276.18	8,291.96	18,284.64	315,852.78
(1) 计提	289,276.18	8,291.96	18,284.64	315,852.7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49,679.73	91,131.04	272,491.25	1,313,302.02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0,550.88	30,037.20	22,769.99	583,358.07
2.期初账面价值	819,827.06	26,647.74	41,054.63	887,529.4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暂无闲置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无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0、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6,722.79	936,722.79
2.本期增加金额		
(1) 租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36,722.79	936,722.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68,361.44	468,361.44
(1) 计提	468,361.44	468,361.4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68,361.44	468,361.44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8,361.35	468,361.35
2.期初账面价值	936,722.79	936,722.79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云服务器	5,926.39	16,140.57	6,960.60		15,106.36
合计	5,926.39	16,140.57	6,960.60		15,106.36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891,399.75	136,349.77	928,372.11	144,245.24
资产减值准备	450,634.35	69,405.77	995,965.20	149,394.78
租赁负债	480,874.63	72,131.19	936,722.79	140,508.42
合计	1,822,908.73	277,886.73	2,861,060.10	434,148.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68,361.35	70,254.20	936,722.79	140,508.42
合计	468,361.35	70,254.20	936,722.79	140,508.42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注：保证条款如下：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签订了编号为浦发银行 20240011001 的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保证金额为借款金额的 85%。被担保主债权为：提款日 2024 年 9 月 20 日，还款日 2025 年 9 月 12 日，金额 8,000,000.00 元。

2021 年 9 月 9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方签订了编号为 ZB9886202100000005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主债权为自 2021 年 9 月 9 日至 2024 年 9 月 8 日止的期间内所发生的债权。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后两年止，最高担保金额为 10,000,000.00 元。

2024 年 9 月 6 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方签订了编号为 ZB988620240000003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主债权为自 2024 年 9 月 6 日至 2029 年 9 月 5 日止的期间内所发生的债权。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后三年止，最高担保金额为 20,000,000.00 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4、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设备采购款	17,040,584.24	33,219,702.31
合计	17,040,584.24	33,219,702.31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鼎之信（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1,582,827.58	1-2 年
武汉市致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22,112.25	1-2 年
湖北顺科弘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82,477.88	1-2 年
上海耐佳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10,520.00	1-2 年
青岛秋森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1-2 年
合计	2,797,937.71	

15、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2,148,204.15	28,765,388.3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2,148,204.15	28,765,388.32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87,909.69	5,286,920.17	6,123,997.26	50,832.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169.00	807,128.25	784,717.49	108,579.76
合计	974,078.69	6,094,048.42	6,908,714.75	159,412.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9,289.19	4,362,734.12	5,182,023.31	
2、职工福利费		176,119.78	176,119.78	
3、社会保险费	68,620.50	491,551.27	509,339.17	50,832.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5,360.07	452,274.59	469,859.56	47,775.10
工伤保险费	3,260.43	39,276.68	39,479.61	3,057.5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256,515.00	256,51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87,909.69	5,286,920.17	6,123,997.26	50,832.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3,557.80	782,669.76	761,991.00	104,236.56
2、失业保险费	2,611.20	24,458.49	22,726.49	4,343.20
合计	86,169.00	807,128.25	784,717.49	108,579.76

1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76,554.98	513,560.59
企业所得税	461,244.94	1,124,029.4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92.04	16,542.33
教育费附加	8,815.23	9,925.40
地方教育附加	5,876.82	6,616.93
个人所得税	5,395.54	7,797.34
印花税	10,577.80	8,818.23
合计	983,157.35	1,687,290.25

18、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0,874.63	455,848.16
合计	480,874.63	455,848.16

20、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89,908.26	945,756.4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033.63	9,033.63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874.63	455,848.16
合计		480,874.63

21、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952,216.00		3,047,784.00				20,000,000.00

2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0.13			0.13
合计	0.13			0.13

23、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92,685.73	790,037.66		4,882,723.39
合计	4,092,685.73	790,037.66		4,882,723.39

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014,054.37	23,711,085.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014,054.37	23,711,085.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13,376.52	12,547,113.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0,037.66	1,244,144.7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780,886.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047,78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408,722.83	35,014,054.37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571,033.39	41,164,317.20	85,170,626.28	61,492,859.32
合计	57,571,033.39	41,164,317.20	85,170,626.28	61,492,859.32

（1）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合计
建筑智能化收入	52,407,627.09
系统集成硬件销售	5,163,406.30
合计	57,571,033.39

26、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017.47	87,854.8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64,215.93	42,206.52
地方教育附加	42,810.60	26,928.63
印花税	40,362.97	51,701.58
车船使用税	2,760.00	3,960.00
其他		1,209.06
合计	263,166.97	213,860.64

27、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86,850.97	95,327.20
项目差旅费	28,288.92	90,605.73
项目办公费	24,743.17	154,262.93
维保费	23,748.74	37,221.86
修理材料费	23,414.78	20,539.82
项目汽车费用	7,159.11	6,570.64
其他	30,774.06	7,901.11
合计	224,979.75	412,429.29

28、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61,269.41	1,464,368.41
折旧与摊销费用	797,495.04	844,802.75
业务招待费	492,534.77	709,675.57
办公费	594,140.25	464,925.71
差旅费	206,006.58	275,382.21
经费支出	129,713.68	118,273.74
物业水电费	80,405.03	86,391.65
咨询费	50,526.74	20,792.08
其他	84,117.48	70,829.54
合计	4,096,208.98	4,055,441.66

29、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4,502,140.03	5,880,552.82
其他	532,731.77	575,167.07
合计	5,034,871.80	6,455,719.89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6,809.22	439,317.62
减：利息收入	350,776.84	867,713.08
银行手续费	13,704.71	20,420.75
担保费	39,063.37	125,356.69
合计	-1,199.54	-282,618.02

31、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18,558.33	486,093.05
合计	618,558.33	486,093.05

32、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775,341.67	470,095.76
合计	775,341.67	470,095.76

33、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29.87	217,890.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802.23	13,510.09
合计	36,972.36	231,400.67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45,330.85	-389,440.35
合计	545,330.85	-389,440.35

35、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或损失		108,703.85
合计		108,703.85

36、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844.66	
无需偿还的款项		7,464.1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8,308.76	

37、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50.00	
合计		350.00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7,896.48	1,150,800.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007.49	-23,831.59
其他	59,042.38	-37,860.02
合计	642,946.35	1,089,108.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764,891.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14,733.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528.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042.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055.6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50,356.67
所得税费用	642,946.35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50,776.84	867,713.08
专项补贴、补助款	618,558.33	486,937.71
收回往来款、代垫款、租金收入	396,348.25	1,129,331.37
合计	1,365,683.42	2,483,982.1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391,963.07	688,899.94
往来款	259,874.23	113,024.11
营业外支出		350.00
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930,239.91	1,945,616.45
合计	1,582,077.21	2,747,890.50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480,874.63	528,302.57
合计	480,874.63	528,302.57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21,945.09	12,648,636.44
加：信用减值损失	-36,972.36	-231,400.67
资产减值准备	-545,330.85	389,440.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5,852.78	309,696.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68,361.44	448,439.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60.60	6,803.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703.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6,809.22	439,317.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5,341.67	-470,09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261.71	-164,34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254.22	140,508.4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9,663.16	810,685.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88,432.02	-1,822,606.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38,413.05	14,339,96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26.13	26,736,347.4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776,619.15	57,679,695.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679,695.85	56,590,135.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903,076.70	1,089,560.8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776,619.15	57,679,695.85
其中：库存现金	2,978.65	2,978.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773,640.50	57,676,717.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76,619.15	57,679,695.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购买理财产品保证金	10,000,000.00		冻结
保函保证金	930,239.91	1,945,616.45	冻结
合计	10,930,239.91	1,945,616.45	

41、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贴息贴费-财政贴息	186,158.33	其他收益	186,158.33
政府扶持返税	360,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0
产业发展专项	400.00	其他收益	400.00
地方教育附加补助	72,000.00	其他收益	72,000.00
合计	618,558.33		618,558.33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华工恒锐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51.00	新设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的子公司的交易

无。

3、投资性主体

无。

4、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5、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6、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无。

7、其他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4,706,859.06			34,706,859.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5,000,000.00
应收账款	11,514,286.02			11,514,286.02
其他应收款	91,530.83			91,530.83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59,625,312.30			59,625,312.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0,000.00		18,000,000.00
应收账款	14,581,846.75			14,581,846.75
其他应收款	474,403.00			474,403.00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应付账款		17,040,584.24	17,040,584.24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应付账款		33,219,702.31	33,219,702.31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50,000.00	150,000.00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

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运用银行借款等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本期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暂不面临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无。

5、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无。

十、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4年度和2023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5,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5,000,000.00		35,000,000.00
（1）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

内容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银行报价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9、其他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张方。

3、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5、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全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瀛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上海华工恒锐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何秀平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夏福春	公司董事
华彪	公司董事
陆健	公司董事
吕刚	公司监事
沙珩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左雷	公司监事会主席
季金发	公司副总经理
刘文娟	公司董事会秘书
上海锐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方持该公司 60%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

其他关联方全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董事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注销
石河子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方持该公司 50%股份
上海汉和坊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华彪持该公司 90%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上海华耶华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华彪持该公司 50%股份，该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17 日被吊销
上海海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华彪持该公司 50%股份，该公司已于 2022 年 05 月 22 日被吊销
上海森文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华彪持该公司 49%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上海力所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华彪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嘉兴威斯汀时装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华彪担任该公司董事
日革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华彪曾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已于 2023 年 2 月辞职
上海蓝之友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华彪持该公司 60%股份，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
上海铭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健持该公司 100%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铭馥健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陆健持该合伙企业 99%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唐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陆健持该合伙企业 88.17%股份
上海红桑杉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健持该公司 60%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宜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健持该公司 62.19%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西安宜保数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健通过上海宜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 99.80%股份，直接持有该公司 0.20%的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宜安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健通过上海宜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该公司 100%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西安奥斯特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陆健担任该公司总经理，该公司于 2017 年 4 月被吊销
上海雅本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左雷担任该公司经理
海南多乐米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左雷曾持该公司 90%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已于 2023 年 9 月退股并辞职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吕刚担任该公司董事
大连海特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吕刚担任该公司经理
大连格瑞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吕刚持该公司 40.00%股份且担任该公司董事，该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被吊销
大连星海湾啤酒文化推广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吕刚持该公司 20.00%股份且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该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27 日被吊销
大连圣美海洋水族馆技术设计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吕刚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该公司于 1999 年 9 月 1 日被吊销
大连圣孚经贸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吕刚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该公司于 2002 年 10 月 8 日被吊销

6、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	------	-------	-------	--------

				履行完毕
张方	8,000,000.00	2021-09-09	2024-09-08	是
张方	3,500,000.00	2023-09-21	2025-09-20	是
张方	4,000,000.00	2023-09-22	2025-09-21	是
张方	500,000.00	2023-10-25	2025-10-24	是
张方	7,000,000.00	2023-06-21	2026-06-20	是
张方	8,000,000.00	2025-09-12	2028-09-11	否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3) 关联方承诺事项

无。

(4) 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被担保人	担保方式	币种	担保余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合同编号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保函	人民币	73,250.00	2025-07-27	07000BH23C816DI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质保金保函	人民币	299,500.00	2025-12-31	BH988623000054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人民币	374,900.00	2025-01-09	BH988624000011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保函	人民币	82,589.91	2026-05-27	BH988624000014
上海市奉贤区五四学校	投标保函	人民币	100,000.00	2025-02-25	BH988624000021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

3、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公司未发生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说明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资产负债表日后不存在股票和债券的发行、重要的对外投资、重要的债务重组、自然灾害导致的资产损失以及外汇汇率发生重要变动等非调整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无。

2、资产置换

无。

3、年金计划

无。

4、终止经营

无。

5、分部信息

无。

6、借款费用

无。

7、外币折算

无。

8、租赁

(1) 承租人信息披露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5,153.67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80,874.63

9、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10、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32,717.86	11,658,820.34
1 至 2 年	4,468,202.96	1,201,120.33
2 至 3 年	145,936.47	591,997.87
3 至 4 年	153,631.71	300,405.22
合计	11,800,489.00	13,752,343.76

(2)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00,489.00	100.00	763,804.98	6.47	11,036,684.02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00,489.00	100.00	763,804.98	6.47	11,036,684.02
合计	11,800,489.00	100.00	763,804.98	6.47	11,036,684.02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52,343.76	100.00	738,478.83	5.37	13,013,864.93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52,343.76	100.00	738,478.83	5.37	13,013,864.93

合计	13,752,343.76	100.00	738,478.83	5.37	13,013,864.93
----	---------------	--------	------------	------	---------------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00,489.00	763,804.98	6.47
合计	11,800,489.00	763,804.98	6.4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8,478.83	25,326.15				763,804.98

(4)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04,288.75	6,254,186.63	9,758,475.38	37.22	148,886.18
中国轻工业武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62,645.43		2,862,645.43	10.92	144,714.6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84,269.26	105,483.92	1,989,753.18	7.59	190,987.38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3,873.47	586,029.07	1,499,902.54	5.72	94,128.9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81,593.54		881,593.54	3.36	27,241.24
合计		10,046,670.45	6,945,699.62	16,992,370.07	64.81	605,958.4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530.83	474,403.00
合计	91,530.83	474,403.0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组合	80,687.50	300,000.00
其他	420.10	187,600.00
押金组合	111,620.00	126,802.00
合计	192,727.60	614,402.00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725.60	74,070.00
1 至 2 年	30,000.00	390,951.00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2 至 3 年	12,000.00	63,374.00
3 至 4 年	26,974.00	
5 年以上	81,028.00	86,007.00
合计	192,727.60	614,402.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9,999.00			139,999.0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8,802.23			38,802.2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196.77			101,196.77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	139,999.00		38,802.23			101,196.77
合计	139,999.00		38,802.23			101,196.7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天地软件创业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组合	89,000.00	1年以内、3-4年、5年以上	46.18	84,193.54
安徽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组合	35,000.00	1年以内、1-2年	18.16	3,150.00
上海百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组合	28,000.00	1年以内	14.53	840.00
上海新曹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组合	12,000.00	3-4年	6.23	6,000.00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洛阳卷烟厂	非关联方	保证金组合	10,000.00	2-3年	5.19	2,000.00
合计			174,000.00		90.29	96,183.5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情况

8)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华工恒锐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2,550,000.00			2,55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386,785.62	40,196,529.59	84,339,093.85	60,836,961.09
合计	56,386,785.62	40,196,529.59	84,339,093.85	60,836,961.09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775,341.67	470,095.76

十八、补充资料

1、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8,558.33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18,558.33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92,783.7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525,774.5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525,774.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428	0.4007	0.4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34	0.3744	0.3744

注: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报告期本公司无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解释第 18 号)。

②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解释第 18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8,558.33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18,558.33
减: 所得税影响数	92,783.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5,774.58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